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平洋保
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重大关联
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2021-3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在线公司”）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于2021年6月29日签署《合作协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规定，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共同受控于本公司，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现将相关事宜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名称：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玖拾肆亿柒仟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共同受控于本公司，双方构成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337320XW。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类型

该关联交易属于提供货物或服务类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情况

太保产险委托在线公司提供包括保险业务信息咨询，网站及电销职场的策划、管理、运营与维护，代理、发布广告，营销策划及投资咨询、客户线上化运营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服务，太保产险向其支付服务费用，双方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签署《合作协议》。

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共同受控于本公司，因此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作协议》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参考过往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服务费交易金额，并基于对协议期限内的业务增长预计，太保产险预估在协议有效期内（三年）服务费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1.71 亿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根据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合规、公允和必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保险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保险公司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保险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管理，但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或已受行业监管的金融机构的除外。因此本次交易按照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管理。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以及集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太保发〔2020〕30 号）规定，本次交易金额达到本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标准。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集团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批准太保产险与在线公司开展本次关联交易。

六、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6 日